

芜湖市教育局

芜教人〔2021〕55号

关于开展第四届“寻找江城最美教师，共筑芜湖教育脊梁”评选活动暨第三届安徽最美教师推选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教育局（社会教育局、教育文体局），各直属单位，安师大附中、附小、附幼：

为深入开展“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主题教育活动，褒扬广大人民教师立德树人、爱岗敬业、为人师表、严谨治学的先进事迹，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积极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安徽省中小学优秀班主任和第三届安徽最美教师推选活动的通知》（皖教秘师〔2021〕48号），经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第四届“寻找江城最美教师，共筑芜湖教育脊梁”评选活动暨第三届安徽最美教师推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推选范围和条件

（一）评选、推选范围

1.江城最美教师：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在职教师。曾获“江城最美教师提名”称号的教师可继续参评，已获“江城最美教师”称号的教师不再参评。

2.安徽最美教师：市教育局将从本届择优推选参评第三届安徽最美教师，往届获得“江城最美教师”称号的教师可申报参评，已获“安徽最美教师”称号的教师不再参评。

（二）评选、推选条件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忠诚党的教育事业，遵守国家宪法法律，模范履行岗位职责，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成绩突出。

推选安徽最美教师，还需从事教育教学工作5年以上，并满足以下要求：

- 1.政治过硬，言行雅正，师德师风优良。
- 2.爱岗敬业，为人师表，示范作用彰显。
- 3.教书育人，成绩突出，事迹真实感人。
- 4.关爱学生，公平诚信，深受学生喜爱。
- 5.严谨治学，业务精湛，锐意改革创新。
- 6.遵纪守法，廉洁自律，从教行为规范。

二、评选、推选名额

- 1.江城最美教师：全市评选 50 件“江城最美教师”案例,分为

“爱岗敬业”、“无私奉献”、“德耀杏坛”三类。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向市教育局推荐的名额分配如下：各县、区不低于10件(每类不少于3件)，市直单位不超过2件。

2.安徽最美教师：全市共推选5名。其中，教师(含近3年满教学工作量的副校园长)不低于80%，农村教师原则上不少于25%。

三、评选、推选程序

(一)遴选推荐。各县市区教育局要组织动员各类学校积极参与的推荐工作，自下而上、逐级推荐。

各县市区教育局要对候选人情况认真把关核实，经公示无异议后，于7月20日前将相关材料(见附件1)报送市教育局人事科。

(二)组织评审。市教育局根据先进事迹情况评选出50件“江城最美教师”案例,其中30名教师获“江城最美教师”称号，20名获“江城最美教师提名”称号；择优推选5名“安徽最美教师”，并在芜湖教育局网站公示。

(三)表扬。对获得江城最美教师和提名奖的教师颁发荣誉证书。组织“江城最美教师”先进事迹宣讲活动，大力弘扬人民教师的高尚师德。

四、工作要求

1.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扬民主。以事迹为基础，坚持以师德表现、工作实绩与贡献作为衡量

标准，严格审核把关，认真遴选，优中选优。规范推荐程序，公示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做到社会公认。

2.要统筹兼顾各学段、各学科教师，重点推荐人民群众公认、社会影响广泛的师德先进典型和在教书育人一线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尤其要向条件艰苦的农村地区、边远地区教师倾斜。

3.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把组织开展好申报工作作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抓紧抓实。要广泛宣传“江城最美教师”评选活动宗旨，把推荐过程与师德教育结合起来，引导广大教师树立热爱教育事业、长期从教和终身从教的职业理想，号召广大教师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做学生的引路人。

联系电话：0553-3860324

电子邮箱：1593870583@qq.com

附件：

1. 报送材料有关要求
- 2.“江城最美教师”申报表
- 3.“江城最美教师”基本情况汇总表
- 4.第三届安徽最美教师推选人选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